

证券代码：002236

证券简称：大华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8-049

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出，于 2018 年 6 月 21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8 名，实际出席的董事 8 名。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由董事长傅利泉先生主持，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 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放弃优先受让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因董事长傅利泉先生为本次关联交易的关联方，董事陈爱玲女士为傅利泉先生的配偶，上述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，其余 6 名董事参与表决。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2 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的《关于放弃优先受让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二、会议以 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内部审计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修订后的《内部审计制度》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刊登的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6 月 22 日